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1及110年度

地址：桃園市觀音區成功路二段943號

電話：(03)483-7201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1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2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3~15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6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6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6~19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9~32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3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3~70		六~二八
(七) 關係人交易	70~71		二九
(八) 質抵押之資產	72		三十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72		三一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他事項	73		三二
(十三)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73~74		三三
(十四)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74~75		三四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5		三四
3. 大陸投資資訊	75		三四
4. 主要股東資訊	76		三四
(十五) 部門資訊	76~78		三五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11 年度（自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 盛 洵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3 月 7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瑞智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瑞智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瑞智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瑞智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瑞智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外銷銷貨收入認列之時點

瑞智集團主要經營冷媒壓縮機之製造及買賣，銷售型態分為內銷及外銷，其中外銷銷售對象遍布全球許多地區，與不同客戶間所約定之交易條件可能有所不同。

瑞智集團外銷銷貨收入係按個別客戶約定交易條件，於達成交易條件且商品控制權已移轉予買方時認列銷貨收入。由於部分外銷交易運送期間較長，且與特定客戶約定之交易條件將使收入認列流程涉及人工判斷，有可能造成銷貨收入未被記錄在正確期間，故本會計師將特定交易條件之外銷銷貨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銷貨收入認列時點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及評估銷貨收入認列時點之作業程序與內部控制制度，並測試該等控制之有效性。
2. 針對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定期間特定客戶之銷貨交易執行截止測試，包含核對該交易之交易條件、報關單等單據及查詢船期，以確認收入認列已記錄於適當期間。
3. 取得人工作業彙總特定期間之出貨明細進行檢視，抽查核對相關憑證，以確認收入認列時點調整是否正確。

其他事項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瑞智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瑞智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瑞智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瑞智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瑞智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瑞智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瑞智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 青 霞

張 青 霞



會計師 鄭 欽 宗

鄭 欽 宗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90347472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3 月 7 日

代 碼	資 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4,482,658	19		\$ 3,045,098	1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1,098,608	4		1,239,339	5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九及三十)	1,975,610	8		3,281,365	12	
1150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附註四、十及三十)	2,704,266	11		2,998,597	11	
117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附註四及十)	2,980,031	12		3,489,300	1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二九)	99	-		766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二九)	647,313	3		146,864	1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一)	2,078,533	9		2,897,985	11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六)	648,534	3		1,042,814	4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六)	17,854	-		25,056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6,633,506	69		18,167,184	68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10,680	-		18,12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三)	490,048	2		506,214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四及三十)	5,985,075	25		6,866,585	26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167,393	1		188,799	1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	50,781	-		37,655	-	
1805	商譽(附註四)	-	-		55,72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九)	456,211	2		500,585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六)	146,456	1		241,640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7,306,644	31		8,415,323	32	
1XXX	資 產 總 計	\$ 23,940,150	100		\$ 26,582,507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七)	\$ 1,093,555	5		\$ 612,380	2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七)	319,647	1		349,698	1	
2150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	4,378,966	18		5,760,034	22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附註二九)	90,311	-		36,320	-	
217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1,721,180	7		2,987,695	1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九)	54,535	-		142,605	1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	826,008	4		876,227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九)	427,112	2		453,327	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106,172	1		99,147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12,439	-		12,438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七)	282,469	1		225,754	1	
2365	退款負債—流動(附註二一)	490,009	2		481,107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73,169	-		150,163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9,875,572	41		12,186,895	46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七及三十)	2,013,735	9		2,453,886	9	
2542	長期應付票券(附註十七)	349,499	2		649,463	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九)	727,086	3		752,046	3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17,754	-		37,131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九)	47,889	-		53,625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37,558	-		36,521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3,193,521	14		3,982,672	15	
2XXX	負債總計	13,069,093	55		16,169,567	61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十二及二十)						
3110	普通股	5,049,151	21		5,049,151	19	
3200	資本公積	1,343,879	6		1,343,868	5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087,308	5		992,756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075,955	4		743,222	3	
3350	未分配盈餘	1,957,901	8		2,044,866	7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4,121,164	17		3,780,844	14	
3400	其他權益	(928,988)	(4)		(1,075,955)	(4)	
3500	庫藏股票	(93,573)	(1)		(95,476)	-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9,491,633	39		9,002,432	34	
36XX	非控制權益	1,379,424	6		1,410,508	5	
3XXX	權益總計	10,871,057	45		10,412,940	39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3,940,150	100		\$ 26,582,507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盛泗



經理人：馮明法



會計主管：吳金梅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銷貨收入（附註四、二一及二九）	\$ 18,370,990	100	\$ 22,601,60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二二及二九）	(16,125,298)	(88)	(20,249,123)	(89)
5900	營業毛利	<u>2,245,692</u>	<u>12</u>	<u>2,352,478</u>	<u>11</u>
	營業費用（附註二二及二九）				
6100	推銷費用	(498,378)	(3)	(689,980)	(3)
6200	管理費用	(647,780)	(3)	(625,977)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05,438)	(3)	(463,954)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迴轉利益（附註十）	(11,951)	-	14,223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663,547)	(9)	(1,765,688)	(8)
6900	營業淨利	<u>582,145</u>	<u>3</u>	<u>586,790</u>	<u>3</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二）				
7100	利息收入	116,326	1	102,148	-
7010	其他收入	67,724	-	74,729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81,833	2	12,940	-
7050	財務成本	(86,775)	(1)	(84,394)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附註十三）	(17,677)	-	3,776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361,431</u>	<u>2</u>	<u>109,199</u>	<u>-</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943,576	5	\$ 695,989	3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三)	(241,194)	(1)	(177,875)	-
8200	本年度淨利	<u>702,382</u>	<u>4</u>	<u>518,114</u>	<u>3</u>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四 及十九)	2,457	-	(4,976)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附註二十)	(7,440)	-	151,59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十及二 三)	(491)	-	(24,210)	-
		(5,474)	-	<u>122,406</u>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附註四及 二十)	212,879	1	(72,460)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十及二 三)	(40,134)	-	<u>13,670</u>	<u>-</u>
		<u>172,745</u>	<u>1</u>	(58,790)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u>167,271</u>	<u>1</u>	<u>63,616</u>	<u>-</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869,653</u>	<u>5</u>	<u>\$ 581,730</u>	<u>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688,281	4	\$ 542,921	2
8620	非控制權益	<u>14,101</u>	<u>-</u>	<u>(24,807)</u>	<u>-</u>
8600		<u>\$ 702,382</u>	<u>4</u>	<u>\$ 518,114</u>	<u>2</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837,214	5	\$ 612,786	3
8720	非控制權益	<u>32,439</u>	<u>-</u>	<u>(31,056)</u>	<u>-</u>
8700		<u>\$ 869,653</u>	<u>5</u>	<u>\$ 581,730</u>	<u>3</u>
每股盈餘 (附註二四)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u>\$ 1.38</u>		<u>\$ 1.08</u>	
9810	稀 釋	<u>\$ 1.37</u>		<u>\$ 1.0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盛汕



經理人：馮明法



會計主管：吳金梅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歸 屬 於 本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庫 藏 股 票	總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A1	110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504,915	\$ 5,049,151	\$ 1,343,868	\$ 923,331	\$ 1,199,368	\$ 1,066,053	(\$ 961,534)	\$ 218,312	(\$ 306)	\$ 8,838,243	\$ 1,441,564	\$ 10,279,807
B1	109 年 度 盈 餘 指 撥 及 分 配	-	-	-	69,425	-	(69,425)	-	-	-	-	-	-
B3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	-	-	-	(456,146)	456,146	-	-	-	-	-	-
B5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	-	-	-	-	(353,427)	-	-	-	(353,427)	-	(353,427)
B5	本 公 司 股 東 現 金 股 利	-	-	-	-	-	-	-	-	-	-	-	-
L1	購 入 庫 藏 股	-	-	-	-	-	-	-	-	(95,170)	(95,170)	-	(95,170)
D1	110 年 度 淨 利	-	-	-	-	-	542,921	-	-	-	542,921	(24,807)	518,114
D3	110 年 度 稅 後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	(3,980)	(52,541)	126,386	-	69,865	(6,249)	63,616
D5	110 年 度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	-	538,941	(52,541)	126,386	-	612,786	(31,056)	581,730
Q1	處 分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權 益 工 具 投 資	-	-	-	-	-	406,578	-	(406,578)	-	-	-	-
Z1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504,915	5,049,151	1,343,868	992,756	743,222	2,044,866	(1,014,075)	(61,880)	(95,476)	9,002,432	1,410,508	10,412,940
B1	110 年 度 盈 餘 指 撥 及 分 配	-	-	-	94,552	-	(94,552)	-	-	-	-	-	-
B3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	-	-	-	332,733	(332,733)	-	-	-	-	-	-
B5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	-	-	-	-	(349,927)	-	-	-	(349,927)	-	(349,927)
B5	本 公 司 股 東 現 金 股 利	-	-	-	-	-	-	-	-	-	-	-	-
N1	庫 藏 股 轉 讓 員 工	-	-	11	-	-	-	-	-	1,903	1,914	-	1,914
O1	子 公 司 股 東 現 金 股 利	-	-	-	-	-	-	-	-	-	-	(63,523)	(63,523)
D1	111 年 度 淨 利	-	-	-	-	-	688,281	-	-	-	688,281	14,101	702,382
D3	111 年 度 稅 後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	1,966	154,407	(7,440)	-	148,933	18,338	167,271
D5	111 年 度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	-	690,247	154,407	(7,440)	-	837,214	32,439	869,653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504,915	\$ 5,049,151	\$ 1,343,879	\$ 1,087,308	\$ 1,075,955	\$ 1,957,901	(\$ 859,668)	(\$ 69,320)	(\$ 93,573)	\$ 9,491,633	\$ 1,379,424	\$ 10,871,05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盛油



經理人：馮明法



會計主管：吳金梅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943,576	\$ 695,989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891,272	914,039
A20200	攤銷費用	10,222	10,481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1,951	(14,223)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39,332)	(55,961)
A20900	利息費用	80,611	77,406
A21200	利息收入	(116,326)	(102,148)
A21300	股利收入	(158)	(8,205)
A21900	庫藏股認股權酬勞成本	17	-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17,677	(3,776)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設備及使用權資產淨(利益)損失	(125,222)	6,037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4,170
A23700	商譽減損損失	55,725	-
A237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3,278	-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利益	(3,594)	(39,547)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372)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200,264	(69,127)
A31130	應收票據減少	339,148	1,539,685
A31150	應收帳款減少	543,934	502,257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	667	1,772
A31180	其他應收款減少	31,952	50,216
A31200	存貨(增加)減少	853,274	(634,472)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388,679	(256,144)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7,202	1,254
A32125	退款負債—流動增加(減少)	5,415	(127,631)
A32130	應付票據減少	(1,479,636)	(14,01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A32140	應付票據－關係人增加(減少)	\$ 53,991	(\$ 28,139)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321,967)	270,598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88,070)	7,886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63,082)	2,500
A32200	負債準備增加	7,025	9,16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76,994)	(93,371)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3,279)	(3,604)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127,848	2,653,09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00,095	78,62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77,998)	(79,831)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88,769)	(202,63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861,176</u>	<u>2,449,249</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1,282,152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6,802)	(618,423)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421,111	43,417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53,053)	(244,536)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5,954	3,805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17,610)	(6,590)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61,506)	(141,212)
B07600	收取之股利	6,587	21,066
B09900	取得政府補助款	<u>56,979</u>	<u>25,095</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111,660</u>	<u>364,774</u>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481,175	-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1,198,906)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30,051)	(299,995)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200,000	462,081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619,561)	(1,452,081)
C01900	應付長期票券減少	(300,000)	(350,000)
C03000	收取存入保證金	682	6,916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3,218)	(11,635)
C04500	支付本公司業主股利	(349,927)	(353,427)
C04900	購買庫藏股	-	(95,17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C05100	庫藏股轉讓員工	\$ 1,897	\$ -
C05800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14,534)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43,537)	(3,292,217)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08,261	(53,651)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1,437,560	(531,845)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045,098	3,576,943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482,658	\$ 3,045,09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盛汕



經理人：馮明法



會計主管：吳金梅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原瑞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 78 年 12 月依中華民國公司法成立，主要經營冷媒壓縮機之裝配加工、製造修理、買賣及相關產品之設計服務及進出口貿易等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91 年 2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並於 92 年 8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2 年 3 月 7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2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1）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項修正。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值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1.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該修正明訂合併公司應依重大之定義，決定應揭露之重大會計政策資訊。若會計政策資訊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之主要使用者以該等財務報表為基礎所作之決策，則該會計政策資訊係屬重大。該修正並釐清：

- 與不重大之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會計政策資訊係屬不重大，合併公司無需揭露該等資訊。
- 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之性質而判斷相關會計政策資訊屬重大，即使金額不重大亦然。
- 並非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所有會計政策資訊皆屬重大。

此外，該修正並舉例說明若會計政策資訊係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且有下列情況時，該資訊可能屬重大：

- (1) 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改變會計政策，且該變動導致財務報表資訊之重大變動；
- (2) 合併公司自準則允許之選項中選擇其適用之會計政策；
- (3) 因缺乏特定準則之規定，合併公司依 IAS 8「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值變動及錯誤」建立之會計政策；
- (4) 合併公司揭露其須運用重大判斷或假設所決定之相關會計政策；或
- (5) 涉及複雜之會計處理規定且財務報表使用者仰賴該等資訊方能了解該等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

2.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該修正明訂會計估計值係指財務報表中受衡量不確定性影響之貨幣金額。合併公司於適用會計政策時，可能須以無法直接觀察而必須估計之貨幣金額衡量財務報表項目，故須採用衡量技術及輸入值發展會計估計值以達此目的。衡量技術或輸入

值變動對會計估計值之影響數若非屬前期錯誤之更正，該等變動係屬會計估計值變動。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修正規定，若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符合 IFRS 3「企業合併」對「業務」之定義時，合併公司係全數認列該等交易產生之損益。

此外，若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合併公司在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交易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不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合併公司僅在與投資者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無關之權益範圍內認列

該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亦即，屬合併公司對該損益之份額者應予以銷除。

2.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2020 年修正）及「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2022 年修正）

2020 年修正係釐清判斷負債是否分類為非流動時，應評估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是否具有遞延清償期限至報導期間後至少 12 個月之權利。若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具有該權利，無論合併公司是否預期將行使該權利，負債係分類為非流動。

2020 年修正另規定，若合併公司須遵循特定條件始具有遞延清償負債之權利，合併公司必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已遵循特定條件，即使貸款人係於較晚日期測試合併公司是否遵循該等條件亦然。2022 年修正進一步釐清，僅有報導期間結束日以前須遵循之合約條款會影響負債之分類。報導期間後 12 個月內須遵循之合約條款雖不影響負債之分類，惟須揭露相關資訊，俾使財務報告使用者了解合併公司可能無法遵循合約條款而須於報導期間後 12 個月內還款之風險。

2020 年修正規定，為負債分類之目的，前述清償係指移轉現金、其他經濟資源或合併公司之權益工具予交易對方致負債之消滅。惟若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移轉合併公司之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且若該選擇權依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之規定係單獨認列於權益，則前述條款並不影響負債之分類。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二及附表八。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關聯企業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可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且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

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十)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股利、利息係分別認列於其他收入及利息收入，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八。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 逾期超過 18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若合併公司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保留對該資產之控制，則在持續參與該資產之範圍內持續認列該資產並針對可能必須支付之金額認列相關負債。若合併公司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持續認列該資產並將收取之價款認列為擔保借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其帳面金額係按股票種類加權平均計算，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三)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保 固

於銷售合約下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合併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十四)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或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十五) 租 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對於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合約，合併公司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分攤合約中之對價並分別處理。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

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屆滿時將取得標的資產所有權，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則自租賃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對於不以單獨租賃處理之租賃修改，因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減使用權資產，並認列租賃部分或全面終止之損益；因其他修改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整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合併公司與出租人進行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直接相關之租金協商，調整 111 年 6 月 30 日以前到期之租金致使租金減少，該

等協商並未重大變動其他租約條款。合併公司選擇採實務權宜作法處理符合前述條件之所有租金協商，不評估該協商是否為租賃修改，而係將租賃給付之減少於減讓事件或情況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帳列變動租賃給付費用減項），並相對調減租賃負債。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六)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七)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其他收入。以合併公司應購買、建造或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條件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該非流動資產帳面金額之減項，並透過減少非流動資產之折舊或攤銷費用，於該資產耐用年限內將補助認列為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八)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九)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員工認股權

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一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一員工認股權。

(二十)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031	\$ 1,334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231,217	1,523,784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 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u>2,250,410</u>	<u>1,519,980</u>
	<u>\$ 4,482,658</u>	<u>\$ 3,045,098</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銀行存款	0.01%~2.50%	0.01%~2.50%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理財產品	\$ 1,094,216	\$ 1,232,985
非衍生金融資產		
— 國外上市股票	<u>4,392</u>	<u>6,354</u>
	<u>\$ 1,098,608</u>	<u>\$ 1,239,339</u>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非流動</u>		
<u>國內投資</u>		
未上市（櫃）股票		
磁科公司普通股	\$ 10,680	\$ 18,120
大青節能公司普通股	-	-
	<u>\$ 10,680</u>	<u>\$ 18,120</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公司股票，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於 110 年度，合併公司調整投資部位以分散風險，分別按公允價值 1,193,308 仟元及 88,843 仟元出售青島海爾公司 D 股及中鋼公司普通股，相關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扣除所得稅後計 406,578 仟元則轉入保留盈餘。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受限制之銀行存款	\$ 1,918,631	\$ 3,188,575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二)	<u>56,979</u>	<u>92,790</u>
	<u>\$ 1,975,610</u>	<u>\$ 3,281,365</u>

(一)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十。

(二) 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 0.34%~1.80% 及 0.03%~1.40%。

十、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2,707,459	\$ 3,001,255
減：備抵損失	(<u>3,193</u>)	(<u>2,658</u>)
	<u>\$ 2,704,266</u>	<u>\$ 2,998,597</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2,976,710	\$ 3,176,112
減：備抵損失	(<u>23,251</u>)	(<u>17,067</u>)
	2,953,459	3,159,04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	<u>26,572</u>	<u>330,255</u>
	<u>\$ 2,980,031</u>	<u>\$ 3,489,300</u>

(一)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 0 天至 225 天，對應收帳款不予計息。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定有授信管理辦法以規範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由於合併公司之不同地區客戶群之損失型態各異，合併公司按地區別客戶群採用不同準備矩陣，並考量應收帳款逾期天數及地區經濟形勢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 ~ 30 天	逾期 31 ~ 60 天	逾期 61 ~ 90 天	逾期 91 ~ 120 天	逾期 超過 121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28%	0.48%~17.99%	8.72%~44.11%	31.00%~57.56%	40.09%~100%	50.71%~100%	
總帳面金額	\$ 2,839,889	\$ 58,923	\$ 25,490	\$ 40,038	\$ 3,188	\$ 9,182	\$ 2,976,710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4,073)	(284)	(2,223)	(6,868)	(1,282)	(8,521)	(23,251)
攤銷後成本	<u>\$ 2,835,816</u>	<u>\$ 58,639</u>	<u>\$ 23,267</u>	<u>\$ 33,170</u>	<u>\$ 1,906</u>	<u>\$ 661</u>	<u>\$ 2,953,459</u>

110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 ~ 30 天	逾期 31 ~ 60 天	逾期 61 ~ 90 天	逾期 91 ~ 120 天	逾期 超過 121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29%	0.49%~13.12%	22.31%~51.60%	52.68%~64.25%	75.22%~82.01%	77.07%~100%	
總帳面金額	\$ 2,974,772	\$ 186,584	\$ 3,148	\$ 52	\$ 5,066	\$ 6,490	\$ 3,176,11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4,730)	(1,208)	(702)	(28)	(4,151)	(6,248)	(17,067)
攤銷後成本	<u>\$ 2,970,042</u>	<u>\$ 185,376</u>	<u>\$ 2,446</u>	<u>\$ 24</u>	<u>\$ 915</u>	<u>\$ 242</u>	<u>\$ 3,159,045</u>

(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應收帳款

針對特定客戶之應收帳款，合併公司與金融機構簽訂讓售合約視營運資金情況決定以無追索權之方式讓售予銀行或不予讓售。合併公司管理此類應收帳款之經營模式，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目的，故此類應收帳款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11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30天	逾期31~60天	逾期61~90天	逾期91~120天	逾期超過121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2%	0.48%	8.72%	31.00%	40.09%	50.71%~100%	
總帳面金額	\$ 26,576	\$ -	\$ -	\$ -	\$ -	\$ -	\$ 26,576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4)	-	-	-	-	-	(4)
攤銷後成本	<u>\$ 26,572</u>	<u>\$ -</u>	<u>\$ -</u>	<u>\$ -</u>	<u>\$ -</u>	<u>\$ -</u>	<u>\$ 26,572</u>

110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30天	逾期31~60天	逾期61~90天	逾期91~120天	逾期超過121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2%	0.49%	22.31%	52.68%	82.01%	82.01%~100%	
總帳面金額	\$ 326,462	\$ 2,279	\$ 2,036	\$ -	\$ -	\$ -	\$ 330,777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57)	(11)	(454)	-	-	-	(522)
攤銷後成本	<u>\$ 326,405</u>	<u>\$ 2,268</u>	<u>\$ 1,582</u>	<u>\$ -</u>	<u>\$ -</u>	<u>\$ -</u>	<u>\$ 330,255</u>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1年度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合計
年初餘額	\$ 2,658	\$ 17,589	\$ 20,247
加(減): 本年度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496	11,455	11,951
減: 本期實際沖銷	-	(6,048)	(6,048)
外幣換算差額	39	259	298
年底餘額	<u>\$ 3,193</u>	<u>\$ 23,255</u>	<u>\$ 26,448</u>
	110年度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合計
年初餘額	\$ 7,255	\$ 27,350	\$ 34,605
加(減): 本年度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4,557)	(9,666)	(14,223)
減: 本期實際沖銷	-	(12)	(12)
外幣換算差額	(40)	(83)	(123)
年底餘額	<u>\$ 2,658</u>	<u>\$ 17,589</u>	<u>\$ 20,247</u>

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到期尚未兌現之應收票據金額分別為 0 仟元及 3,989 仟元。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開立票據擔保之應收票據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十。

十一、存 貨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1,303,254	\$ 1,460,336
在製品	259,288	445,584
原物料	386,971	579,436
在途存貨	129,020	412,629
	<u>\$ 2,078,533</u>	<u>\$ 2,897,985</u>

111 及 110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6,125,298 仟元及 20,249,123 仟元。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0 仟元及 14,170 仟元。

十二、子 公 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11年 12月31日	110年 12月31日	
母 公 司	Rechi Holdings Co., Ltd.	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母 公 司	瑞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母 公 司	瑞展動能股份有限公司	直流無刷馬達	42.20%	42.20%	(1)、(2)
Rechi Holdings Co., Ltd.	Rechi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 Ltd.	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Rechi Holdings Co., Ltd.	Rechi Investments Holdings Co., Ltd.	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Rechi Holdings Co., Ltd.	東莞瑞智壓縮機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冷媒壓縮機、冷媒壓縮機配件	100.00%	100.00%	
Rechi Holdings Co., Ltd.	TCL 瑞智(惠州)制冷設備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空調壓縮機、電動機，並提供售後服務與技術諮詢	77.78%	77.78%	(1)
Rechi Holdings Co., Ltd.	瑞智精密機械(惠州)有限公司	生產和銷售冷媒壓縮機及冷媒壓縮機配件	25.00%	25.00%	
Rechi Holdings Co., Ltd.	瑞智(九江)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生產和銷售冷媒壓縮機及冷媒壓縮機配件	100.00%	100.00%	
Rechi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 Ltd.	GR Holdings (Hong Kong) Limited	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GR Holdings (Hong Kong) Limited	瑞智制冷機器(東莞)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冷媒壓縮機馬達、空調機配件	100.00%	100.00%	
TCL 瑞智(惠州)制冷設備有限公司	瑞智精密機械(惠州)有限公司	生產和銷售冷媒壓縮機及冷媒壓縮機配件	67.86%	67.86%	
Rechi Investments Holdings Co., Ltd.	瑞智(青島)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新型機電元件、精沖模、精密軸承其相關配件生產及銷售	100.00%	100.00%	
TCL 瑞智(惠州)制冷設備有限公司	青島瑞智機電銷售有限公司	銷售業務	50.00%	50.00%	
瑞智(青島)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青島瑞智機電銷售有限公司	銷售業務	50.00%	50.00%	
瑞智(九江)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瑞展動能(九江)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冷媒壓縮機馬達、直流無刷馬達	35.50%	35.50%	
瑞展動能股份有限公司	Dyna Rechi Holdings Co., Ltd.	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Dyna Rechi Holdings Co., Ltd.	瑞展動能(九江)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冷媒壓縮機馬達、直流無刷馬達	64.50%	64.50%	
瑞展動能股份有限公司	歐博立科股份有限公司	銷售業務	100.00%	100.00%	
歐博立科股份有限公司	Ablek Technology Ltd.	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Ablek Technology Ltd.	東莞福登機電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家用電器馬達	100.00%	100.00%	

(1) 為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2) 本公司對瑞展動能股份有限公司之持股比例為 42.20%，惟本公司擔任瑞展動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過半數之席次，具主導其攸關活動之實質能力，故將其列為子公司。

(二)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

子 公 司 名 稱	主 要 營 業 場 所	非控制權益所持股權及 表 決 權 比 例	
		111年 12月31日	110年 12月31日
TCL 瑞智（惠州）制冷設備有限公司	中 國	22.22%	22.22%
瑞展動能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57.80%	57.80%

子 公 司 名 稱	分 配 予 非 控 制 權 益 之 損 益		非 控 制 權 益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TCL 瑞智（惠州）制冷設備有限公司（不含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 24,368	\$ 34,466	\$ 664,086	\$ 692,709
瑞展動能股份有限公司（不含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10,373)	(59,431)	606,298	610,542
其 他	106	158	109,040	107,257
合 計	<u>\$ 14,101</u>	<u>(\$ 24,807)</u>	<u>\$ 1,379,424</u>	<u>\$ 1,410,508</u>

以下各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編製：

TCL 瑞智（惠州）制冷設備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4,782,739	\$ 5,165,913
非流動資產	1,145,947	1,121,314
流動負債	(2,432,099)	(2,669,240)
非流動負債	(17,328)	(17,954)
權 益	<u>\$ 3,479,259</u>	<u>\$ 3,600,033</u>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2,706,115	\$ 2,800,050
TCL 瑞智（惠州）制冷設備有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664,086	692,709
TCL 瑞智（惠州）制冷設備有限公司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u>109,058</u>	<u>107,274</u>
	<u>\$ 3,479,259</u>	<u>\$ 3,600,033</u>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收入	<u>\$ 4,709,578</u>	<u>\$ 5,696,090</u>
本年度淨利	\$ 110,133	\$ 155,808
其他綜合損益	<u>-</u>	<u>-</u>
綜合損益總額	<u>\$ 110,133</u>	<u>\$ 155,808</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85,659	\$ 121,184
TCL 瑞智(惠州)制冷設備有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24,368	34,466
TCL 瑞智(惠州)制冷設備有限公司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u>106</u>	<u>158</u>
	<u>\$ 110,133</u>	<u>\$ 155,808</u>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722,260	\$ 66,138
投資活動	(146,433)	(95,808)
籌資活動	(67,459)	6,022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u>10,228</u>	<u>(4,634)</u>
淨現金流入(出)	<u>\$ 518,596</u>	<u>(\$ 28,282)</u>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股利		
TCL 瑞智(惠州)制冷設備有限公司	<u>\$ 63,523</u>	<u>\$ -</u>
TCL 瑞智(惠州)制冷設備有限公司子公司	<u>\$ -</u>	<u>\$ -</u>

瑞展動能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u>\$ 1,692,427</u>	<u>\$ 1,350,818</u>
非流動資產	1,240,163	1,812,706
流動負債	(1,432,428)	(1,642,038)
非流動負債	<u>(16,315)</u>	<u>(35,415)</u>
權益	<u>\$ 1,483,847</u>	<u>\$ 1,486,071</u>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877,549	\$ 875,529
瑞展動能股份有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u>606,298</u>	<u>610,542</u>
	<u>\$ 1,483,847</u>	<u>\$ 1,486,071</u>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收入	<u>\$ 2,206,114</u>	<u>\$ 3,028,792</u>
本年度淨損	(\$ 19,561)	(\$ 97,206)
其他綜合損益	<u>17,337</u>	<u>(5,975)</u>
綜合損益總額	<u>(\$ 2,224)</u>	<u>(\$ 103,181)</u>
淨利(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9,188)	(\$ 37,775)
瑞展動能股份有限公司 之非控制權益	<u>(10,373)</u>	<u>(59,431)</u>
	<u>(\$ 19,561)</u>	<u>(\$ 97,206)</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1,872)	\$ 41,613
瑞展動能股份有限公司 之非控制權益	<u>(352)</u>	<u>(61,568)</u>
	<u>(\$ 2,224)</u>	<u>(\$ 103,181)</u>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127,474	\$ 136,665
投資活動	(33,166)	(126,977)
籌資活動	(44,374)	14,804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u>12,602</u>	<u>(1,665)</u>
淨現金流入	<u>\$ 62,536</u>	<u>\$ 22,827</u>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股利		
瑞展動能股份有限公司	<u>\$ -</u>	<u>\$ -</u>
瑞展動能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u>\$ -</u>	<u>\$ -</u>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關聯企業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青島中鋼精密金屬有限公司	\$ 164,397	\$ 179,748
江西百達精密製造有限公司	<u>325,651</u>	<u>326,466</u>
	<u>\$ 490,048</u>	<u>\$ 506,214</u>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損)	(\$ 17,677)	\$ 3,776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成 本	自 有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合 計
110年1月1日餘額	\$ 207,567	\$ 3,808,812	\$ 8,624,344	\$ 1,549,973	\$ 412,236	\$ 14,602,932
增 添	-	47,545	162,957	39,868	169	250,539
處 分	-	(29)	(106,329)	(24,348)	-	(130,706)
淨兌換差額	-	(16,352)	(44,677)	(5,345)	(2,186)	(68,560)
其他重分類	-	368,647	262,280	30,276	(409,668)	251,535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207,567	\$ 4,208,623	\$ 8,898,575	\$ 1,590,424	\$ 551	\$ 14,905,740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0年1月1日餘額	\$ -	\$ 1,352,905	\$ 4,898,380	\$ 1,046,770	\$ -	\$ 7,298,055
折舊費用	-	132,379	634,405	130,632	-	897,416
處 分	-	(29)	(97,169)	(23,533)	-	(120,731)
淨兌換差額	-	(6,398)	(25,832)	(3,355)	-	(35,585)
其他重分類	-	301	-	(301)	-	-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	\$ 1,479,158	\$ 5,409,784	\$ 1,150,213	\$ -	\$ 8,039,155
110年12月31日淨額	\$ 207,567	\$ 2,729,465	\$ 3,488,791	\$ 440,211	\$ 551	\$ 6,866,585
成 本						
111年1月1日餘額	\$ 207,567	\$ 4,208,623	\$ 8,898,575	\$ 1,590,424	\$ 551	\$ 14,905,740
增 添	-	1,891	173,936	29,985	852	206,664
處 分	-	(34,008)	(236,089)	(107,582)	-	(377,679)
淨兌換差額	-	55,324	134,803	16,098	10	206,235
重分類至待出售	-	(457,678)	-	-	-	(457,678)
其他重分類	-	462	90,766	12,132	(864)	102,496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207,567	\$ 3,774,614	\$ 9,061,991	\$ 1,541,057	\$ 549	\$ 14,585,778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1年1月1日餘額	\$ -	\$ 1,479,158	\$ 5,409,784	\$ 1,150,213	\$ -	\$ 8,039,155
折舊費用	-	135,004	614,215	124,222	-	873,441
處 分	-	(33,923)	(213,058)	(98,040)	-	(345,021)
淨兌換差額	-	20,945	81,054	10,849	-	112,848
分類至待出售	-	(82,998)	-	-	-	(82,998)
認列(迴轉)減損損失	-	(2,317)	1,498	4,097	-	3,278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	\$ 1,515,869	\$ 5,893,493	\$ 1,191,341	\$ -	\$ 8,600,703
111年12月31日淨額	\$ 207,567	\$ 2,258,745	\$ 3,168,498	\$ 349,716	\$ 549	\$ 5,985,075

子公司瑞展動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於111年9月14日通過處分屏東廠建築物之計畫，並於111年9月27日與非關係人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簽訂不動產買賣契約，出售價款為506,216仟元，因出售價款預期將超過相關淨資產之帳面金額，故將該等單位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時，並無應認列之減損損失。此項處分計畫於111年12月28日完成，並於該日將對建築物之控制移轉予買方。

子公司預期部分廠房之未來經濟效益回升，致可回收金額大於帳面金額，故於 111 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2,317 仟元，該迴轉減損損失已列入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子公司係以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決定相關廠房之可回收金額，相關公允價值係以成本法決定，所採用之方法為現時條件下重新購置或建造一個全新資產狀態所需之全部成本，減去已經發生的物理性貶值、功能性貶值及經濟性貶值，屬於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

另 BLDC 馬達事業部門銷售情況欠佳之影響，部分廠房之生產線產能運用不佳，合併公司預期相關之機器設備及其他設備之未來現金流入減少，致其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金額，故於 111 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5,595 仟元。合併公司係採用使用價值作為此機器設備及其他設備之可回收金額。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10至55年
機電動力設備	5至35年
工程系統	2至55年
其他	3至35年
機器設備	1至20年
其他設備	1至20年

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十。

十五、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 138,595	\$ 150,833
建築物	23,419	35,863
運輸設備	<u>5,379</u>	<u>2,103</u>
	<u>\$ 167,393</u>	<u>\$ 188,799</u>

	111年度	110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5,831</u>	<u>\$ 5,161</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4,439	\$ 4,404
建築物	11,165	11,467
運輸設備	<u>2,227</u>	<u>752</u>
	<u>\$ 17,831</u>	<u>\$ 16,623</u>

(二) 租賃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12,439</u>	<u>\$ 12,438</u>
非流動	<u>\$ 17,754</u>	<u>\$ 37,131</u>

租賃負債之折現區間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土地	2.95%	2.70%
建築物	1.35%~2.20%	1.35%~2.20%
運輸設備	1.35%~2.70%	1.35%~2.70%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位於中國大陸之土地，租賃期間為 50 年。所有租金已於承租時支付，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租賃土地無優惠承購權。

(四) 其他租賃資訊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部分廠房、宿舍及機器設備等，租賃期間為 1 至 5 年。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4,110</u>	<u>\$ 5,962</u>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 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u>\$ 9,367</u>	<u>\$ 11,739</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27,630)</u>	<u>(\$ 30,515)</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宿舍及其他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六、其他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流動</u>		
預付貨款	\$ 331,037	\$ 456,492
其他預付款（註）	317,497	586,322
其他	<u>17,854</u>	<u>25,056</u>
	<u>\$ 666,388</u>	<u>\$ 1,067,870</u>
<u>非流動</u>		
預付設備款	\$ 122,931	\$ 206,365
存出保證金	<u>23,525</u>	<u>35,275</u>
	<u>\$ 146,456</u>	<u>\$ 241,640</u>

註：其他預付款係進項稅額及留抵稅額等。

十七、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u>\$ 1,093,555</u>	<u>\$ 612,380</u>
<u>利率區間</u>		
—無擔保借款	1.80%~5.90%	0.77%~1.13%

(二) 應付短期票券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應付商業本票	\$ 320,000	\$ 35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u>353</u>)	(<u>302</u>)
	<u>\$ 319,647</u>	<u>\$ 349,698</u>

尚未到期之應付短期票券如下：

111年12月31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 帳面金額
<u>應付商業本票</u>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50,000	\$ 20	\$ 49,980	註	—	\$ -
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300	199,700	註	—	-
大慶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17	29,983	註	—	-
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u>40,000</u>	<u>16</u>	<u>39,984</u>	註	—	-
	<u>\$ 320,000</u>	<u>\$ 353</u>	<u>\$ 319,647</u>			<u>\$ -</u>

註：利率區間 1.89~2.50%。

110年12月31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帳面金額
<u>應付商業本票</u>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70,000	\$ 8	\$ 69,992	註	—	\$ -
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217	199,783	註	—	-
大慶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62	29,938	註	—	-
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u>50,000</u>	<u>15</u>	<u>49,985</u>	註	—	<u>-</u>
	<u>\$ 350,000</u>	<u>\$ 302</u>	<u>\$ 349,698</u>			<u>\$ -</u>

註：利率區間 1.14~1.20%。

(三) 長期借款

	到期日	重大條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附註三十)</u>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113.07.26	自 108 年 7 月 26 日至 113 年 7 月 26 日，動撥 1,600,000 仟元，到期一次償還。	\$ 1,600,000	\$ 1,600,000
<u>無擔保借款</u>				
台中商業銀行美元銀行借款	112.11.16	自 110 年 11 月 16 日至 112 年 11 月 16 日，動撥 USD 9,000 仟元，已分別於 111 年 6 月、9 月及 10 月提前償還。	-	249,120
臺灣土地銀行美元銀行借款	111.04.15	自 109 年 4 月 15 日至 111 年 4 月 15 日，動撥 USD 8,000 仟元，到期一次償還。	-	221,440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	112.11.24	自 110 年 11 月 26 日至 112 年 11 月 24 日，動撥 10,000 仟元，已於 111 年 5 月提前償還；自 111 年 5 月 17 日至 112 年 11 月 24 日，動撥 200,000 仟元，到期一次償還。	200,000	10,000
臺灣銀行	113.05.05	自 110 年 11 月 26 日至 113 年 5 月 5 日，動撥 200,000 仟元，已於 111 年 1 月提前償還 100,000 仟元，剩餘到期償還。	100,000	200,000
彰化商業銀行	118.10.15	自 108 年 10 月 15 日、109 年 2 月 5 日及 4 月 6 日，分次動撥 86,000 仟元、10,000 仟元及 24,780 仟元，自 111 年 11 月 15 日起，每月平均攤還本息。	117,904	120,780
彰化商業銀行	116.02.15	自 109 年 2 月 26 日、4 月 13 日、6 月 22 日及 8 月 24 日，分次動撥 64,300 仟元、69,000 仟元、74,000 仟元及 71,000 仟元，自 112 年 3 月 15 日起，每月平均攤還本息。	<u>278,300</u>	<u>278,300</u>
減：列為 1 年內到期之部分			2,296,204 (<u>282,469</u>)	2,679,640 (<u>225,754</u>)
長期借款			<u>\$ 2,013,735</u>	<u>\$ 2,453,886</u>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有效利率分別為 1.10%~1.73%及 0.63%~1.50%。

本公司向日盛銀行、彰化銀行及兆豐銀行借款，合約中另有載明以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為基礎之四項承諾：1.流動比率應維持 100%（含）以上、2.負債比率應維持在 200~250%（含）以下、3.利息保障倍數應維持在 2~2.5 倍（含）以上、4.有形淨值應維持在 5,000,000 仟元（含）以上，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已符合相關承諾。

(四) 應付長期票券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應付商業本票	\$ 350,000	\$ 650,000
減：應付長期票券折價	(<u>501</u>)	(<u>537</u>)
	<u>\$ 349,499</u>	<u>\$ 649,463</u>

1. 本公司與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簽訂銀行保證商業本票循環發行及承銷買入契約書，於 5 年期限內得循環發行 90 天期之銀行保證商業本票。本公司於 108 年 11 月 18 日動用承銷額度 700,000 仟元，合約到期日為 113 年 11 月 11 日，並於 110 年 12 月 24 日提前償還 350,000 仟元。
2. 本公司與大慶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商業本票循環發行承銷買入契約書，於 5 年期限內得循環發行 90 天期之銀行保證商業本票。本公司於 108 年 12 月 25 日動用承銷額度 300,000 仟元，合約到期日為 113 年 11 月 29 日，已於 111 年 7 月 8 日提前償還。
3. 應付長期票券之有效利率於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38% 及 1.34%~1.39%。

十八、其他應付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61,562	\$ 268,917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124,226	100,870
應付稅捐	50,044	18,282
應付休假給付	20,010	24,248
應付設備款	42,585	88,974
應付股利	48,989	-
其他(註)	<u>278,592</u>	<u>374,936</u>
	<u>\$ 826,008</u>	<u>\$ 876,227</u>

註：其他係應付運費、佣金、利息及水電費等。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瑞展動能股份有限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中國地區之子公司之員工，係屬中國地區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4%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30,842	\$ 147,80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82,953)	(94,178)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47,889</u>	<u>\$ 53,625</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10年1月1日餘額	<u>\$ 146,565</u>	(<u>\$ 94,312</u>)	<u>\$ 52,253</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533	-	1,533
利息費用(收入)	<u>732</u>	(<u>473</u>)	<u>259</u>
認列於損益	<u>2,265</u>	(<u>473</u>)	<u>1,792</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1,361)	(1,361)
精算(利益)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4,005	-	4,005
—財務假設變動	(1,739)	-	(1,739)
—經驗調整	<u>4,071</u>	-	<u>4,071</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6,337</u>	(<u>1,361</u>)	<u>4,976</u>
雇主提撥	-	(5,396)	(5,396)
福利支付	(<u>7,364</u>)	<u>7,364</u>	-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47,803</u>	(<u>\$ 94,178</u>)	<u>\$ 53,625</u>
111年1月1日餘額	<u>\$ 147,803</u>	(<u>\$ 94,178</u>)	<u>\$ 53,625</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105	-	1,105
利息費用(收入)	<u>924</u>	(<u>595</u>)	<u>329</u>
認列於損益	<u>2,029</u>	(<u>595</u>)	<u>1,434</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7,482)	(7,482)
精算(利益)損失			
—財務假設變動	1,229	-	1,229
—經驗調整	<u>3,796</u>	-	<u>3,796</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5,025</u>	(<u>7,482</u>)	(<u>2,457</u>)
雇主提撥	-	(4,713)	(4,713)
福利支付	(<u>24,015</u>)	<u>24,015</u>	-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30,842</u>	(<u>\$ 82,953</u>)	<u>\$ 47,889</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成本	\$ 162	\$ 149
推銷費用	5	32
管理費用	1,267	1,571
研究發展費用	-	40
	<u>\$ 1,434</u>	<u>\$ 1,792</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500%	0.6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3.000%	2.0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3,139)	(\$ 3,470)
減少 0.25%	<u>\$ 3,251</u>	<u>\$ 3,597</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3,148</u>	<u>\$ 3,486</u>
減少 0.25%	(\$ 3,056)	(\$ 3,381)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u>\$ 1,100</u>	<u>\$ 2,000</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9.7年	9.5年

二十、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600,000</u>	<u>600,000</u>
額定股本	<u>\$ 6,000,000</u>	<u>\$ 6,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504,915</u>	<u>504,915</u>
已發行股本	<u>\$ 5,049,151</u>	<u>\$ 5,049,151</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279,956	\$ 279,956
公司債轉換溢價	1,050,383	1,050,383
受贈資產	1,651	1,651
庫藏股票交易	11	-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處分資產增益</u>	21	21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2)	11,693	11,693
其他	<u>164</u>	<u>164</u>
	<u>\$ 1,343,879</u>	<u>\$ 1,343,868</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已於 111 年 6 月 15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公司章程，訂明公司授權董事會特別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依本公司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於完納稅捐，彌補歷年累積虧損及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再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再就所餘盈餘提撥股東紅利。股票股利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若發放現金股利則由董事會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決議，並報告股東會。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二之(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修正前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於完納稅捐，彌補歷年累積虧損及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再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為本公司永續經營及業務成長之需要，並顧及維持獲利能力，依公司資本預算規劃來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配案，提報股東會。股東紅利之分配採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兩種方式配合發放，其中現金股利方式發放不得低於 10%，其餘為股票股利。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已於 111 年 6 月 15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公司章程，明定就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時，若前期未分配盈餘不足提列，將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修正章程前，本公司係依法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

本公司於 111 年 6 月 15 日及 110 年 8 月 26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10 及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94,552	\$ 69,425		
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332,733)	(456,146)		
現金股利	349,927	353,427	\$ 0.7	\$ 0.7

本公司 112 年 3 月 7 日董事會擬議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69,025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146,967	
現金股利	449,996	\$ 0.9

上述現金股利已由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尚待預計於 112 年 6 月 15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首次採用 IFRSs 因國外營運機構(包括子公司)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係依本公司處分比例迴轉，待本公司喪失重大影響時，則全數迴轉。於分派盈餘時，尚應就報導期間結束日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首次採用 IFRSs 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 1010012865 號令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分別為 1,075,955 仟元及 743,222 仟元。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1,014,075)	(\$ 961,534)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差額	193,009	(65,677)
相關所得稅	(38,602)	13,136
年底餘額	(\$ 859,668)	(\$ 1,014,075)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61,880)	\$ 218,312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權益工具	(7,440)	126,386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移		
至保留盈餘	-	(406,578)
年底餘額	(\$ 69,320)	(\$ 61,880)

(六) 非控制權益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1,410,508	\$ 1,441,564
本年度淨利(損)	14,101	(24,807)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19,870	(6,783)
相關所得稅	(1,532)	534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63,523)	-
年底餘額	\$ 1,379,424	\$ 1,410,508

(七)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轉讓股份予員工 (仟 股)
<hr/>				<hr/>
110年1月1日股數				20
本年度增加				5,000
110年12月31日股數				5,020
111年1月1日股數				5,020
本年度減少				(100)
111年12月31日股數				4,920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二一、收入

(一) 客戶合約收入

<u>產 品 別</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商品銷貨收入		
壓縮機	\$ 17,513,716	\$ 21,645,753
BLDC馬達	535,990	500,408
其他	<u>321,284</u>	<u>455,440</u>
	<u>\$ 18,370,990</u>	<u>\$ 22,601,601</u>

(二) 退款負債

合併公司基於歷史經驗及合約條件，111及110年度估計可能發生銷貨退回及折讓之退款負債分別為461,765仟元及486,120仟元，截至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退款負債餘額分別為490,009仟元及481,107仟元。

二二、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利息收入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銀行存款	<u>\$ 116,326</u>	<u>\$ 102,148</u>

(二) 其他收入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租金收入		
其他營業租賃（附註十五）	\$ 22,022	\$ 19,569
股利收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158	13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 工具投資	-	8,069
其他（附註二六）	<u>45,544</u>	<u>46,955</u>
	<u>\$ 67,724</u>	<u>\$ 74,729</u>

(三) 其他利益及 (損失)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39,332	\$ 55,961
淨外幣兌換 (損) 益	200,113	(27,290)
處分不動產、廠房、設備及 使用權資產款 (損) 益	125,222	(6,037)
商譽減損損失	(55,725)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3,278)	-
其 他	<u>(23,831)</u>	<u>(9,694)</u>
	<u>\$ 281,833</u>	<u>\$ 12,940</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益組成項目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理財產品之利息收入	\$ 41,294	\$ 58,250
股票公允價值變動之淨 (損) 益	<u>(1,962)</u>	<u>(2,289)</u>
	<u>\$ 39,332</u>	<u>\$ 55,961</u>

合併公司於 111 年 12 月 31 日評估家用電器馬達事業部門之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金額，故於 111 年度認列商譽減損損失 55,725 仟元。家用電器馬達事業部門之可回收金額係以使用價值為基礎決定，以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核定未來 5 年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估計折現值計算。

(四) 財務成本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銀行借款利息	\$ 79,676	\$ 76,227
租賃負債之利息	935	1,179
其他財務成本	<u>6,164</u>	<u>6,988</u>
	<u>\$ 86,775</u>	<u>\$ 84,394</u>

(五) 折舊及攤銷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34,196	\$ 774,134
營業費用	<u>157,076</u>	<u>139,905</u>
	<u>\$ 891,272</u>	<u>\$ 914,039</u>

(接次頁)

(承前頁)

	111年度	110年度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75	\$ 699
營業費用	<u>9,547</u>	<u>9,782</u>
	<u>\$ 10,222</u>	<u>\$ 10,481</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12,152	\$ 12,536
確定福利計畫 (附註十九)	<u>1,434</u>	<u>1,792</u>
	13,586	14,328
其他員工福利	<u>1,818,614</u>	<u>2,089,203</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832,200</u>	<u>\$ 2,103,531</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156,115	\$ 1,478,931
營業費用	<u>676,085</u>	<u>624,600</u>
	<u>\$ 1,832,200</u>	<u>\$ 2,103,531</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8% 提撥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3% 提撥董事酬勞。111 及 110 年度係按前述稅前利益，依據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金額為基礎，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

111 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2 年 3 月 7 日及 111 年 3 月 16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金 額

	111年度		110年度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 43,754	\$ -	\$ 35,334	\$ -
董事酬勞	13,964	-	11,277	-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0 及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0 及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 外幣兌換 (損) 益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566,423	\$ 283,948
外幣兌換 (損失) 總額	(<u>366,310</u>)	(<u>311,238</u>)
淨 (損) 益	<u>\$ 200,113</u>	<u>(\$ 27,290)</u>

二三、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 (利益) 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377,453	\$ 223,724
未分配盈餘加徵	7,332	37,165
以前年度之調整	(<u>126,346</u>)	(<u>214,845</u>)
	<u>258,439</u>	<u>46,044</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67,340)	37,933
以前年度之調整	<u>50,095</u>	<u>93,898</u>
	(<u>17,245</u>)	<u>131,831</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41,194</u>	<u>\$ 177,875</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943,576</u>	<u>\$ 695,989</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305,105	\$ 265,710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29,200	26,516
免稅所得	(16,105)	(23,007)

(接次頁)

(承前頁)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未分配盈餘加徵	\$ 7,332	\$ 37,165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42,008	86,336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126,346)	(214,845)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41,194</u>	<u>\$ 177,875</u>

中國地區子公司除 TCL 瑞智（惠州）制冷設備有限公司、瑞智（青島）精密機電有限公司、瑞智制冷機器（東莞）有限公司、瑞智（九江）精密機電有限公司及瑞展動能（九江）有限公司通過高新技術產業享有 15% 之優惠稅率外，其餘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

(二) 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當期所得稅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	\$ 999
遞延所得稅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96,221
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	<u>\$ -</u>	<u>\$ 97,220</u>

(三)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u>遞延所得稅</u>		
本年度產生者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40,134	(\$ 13,670)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25,206
—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491	(996)
	<u>\$ 40,625</u>	<u>\$ 10,540</u>

(四) 本期所得稅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427,112</u>	<u>\$ 453,327</u>

(五)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1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直接認列 於權益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國外投資公司投資損失	\$ 4,409	(\$ 611)	\$ -	\$ -	\$ -	\$ 3,798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25,025	(5,606)	-	-	301	19,720
未實現兌換損失	86	1,179	-	-	-	1,265
負債準備	21,957	(1,517)	-	-	352	20,792
退款負債	108,073	(2,896)	-	-	1,672	106,849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0,878	(657)	(491)	-	-	9,730
備抵呆帳	4,528	240	-	-	74	4,842
應付休假給付	5,496	(1,105)	-	-	56	4,447
其他應付款	6,442	(4,448)	-	-	126	2,120
遞延政府補助	94,148	5,943	-	-	1,446	101,537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41,069	-	(40,134)	-	-	100,935
虧損扣抵	68,717	(7,869)	-	-	13	60,861
其他	9,757	9,459	-	-	99	19,315
	<u>\$500,585</u>	<u>(\$ 7,888)</u>	<u>(\$ 40,625)</u>	<u>\$ -</u>	<u>\$ 4,139</u>	<u>\$456,211</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國外投資公司投資收益	\$728,450	(\$ 24,728)	\$ -	\$ -	\$ -	\$703,72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520	(774)	-	-	139	8,885
土地增值稅準備	10,104	-	-	-	-	10,104
未實現兌換利益	2,361	2,014	-	-	-	4,375
其他	1,611	(1,645)	-	-	34	-
	<u>\$752,046</u>	<u>(\$ 25,133)</u>	<u>\$ -</u>	<u>\$ -</u>	<u>\$ 173</u>	<u>\$727,086</u>

110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直接認列 於權益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國外投資公司投資損失	\$ 601	\$ 3,808	\$ -	\$ -	\$ -	\$ 4,409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22,193	2,930	-	-	(98)	25,025
未實現兌換損失	179	(93)	-	-	-	86
負債準備	19,489	2,572	-	-	(104)	21,957
退款負債	137,148	(28,360)	-	-	(715)	108,073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0,603	(721)	996	-	-	10,878
備抵呆帳	5,670	(1,112)	-	-	(30)	4,528
應付休假給付	3,266	2,236	-	-	(6)	5,496
其他應付款	6,372	105	-	-	(35)	6,442
遞延政府補助	93,965	685	-	-	(502)	94,148

(接次頁)

(承前頁)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直接認列 於權益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27,399	\$ -	\$ 13,670	\$ -	\$ -	\$141,069
虧損扣抵	88,317	(19,600)	-	-	-	68,717
其他	16,778	(6,931)	-	-	(90)	9,757
	<u>\$531,980</u>	<u>(\$ 44,481)</u>	<u>\$ 14,666</u>	<u>\$ -</u>	<u>(\$ 1,580)</u>	<u>\$500,585</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71,015	\$ -	\$ 25,206	(\$ 96,221)	\$ -	\$ -
國外投資公司投資收益	635,063	93,387	-	-	-	728,45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863	(1,291)	-	-	(52)	9,520
土地增值稅準備	10,104	-	-	-	-	10,104
未實現兌換利益	7,916	(5,555)	-	-	-	2,361
其他	806	809	-	-	(4)	1,611
	<u>\$735,767</u>	<u>\$ 87,350</u>	<u>\$ 25,206</u>	<u>(\$ 96,221)</u>	<u>(\$ 56)</u>	<u>\$752,046</u>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瑞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瑞展動能股份有限公司、歐博立科股份有限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9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其餘子公司則依當地規定申報當地所得稅。

二四、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1年度	110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1.38</u>	<u>\$ 1.08</u>
稀釋每股盈餘	<u>\$ 1.37</u>	<u>\$ 1.07</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1年度	110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u>\$ 688,281</u>	<u>\$ 542,921</u>

股數

單位：仟股

	111年度	110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499,980	504,34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3,136</u>	<u>2,352</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503,116</u>	<u>506,696</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五、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庫藏股票給予員工之交易

本公司於 111 年 1 月給與員工庫藏股認股權 100,000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 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行使價格為本公司購入庫藏股票之平均價格。

於 111 年度執行之庫藏股認股權，其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為 18.70 元。

本公司於 111 年 1 月給與之庫藏股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u>111年1月</u>
給與日股價	18.70 元
執行價格	19.03 元
預期波動率	15.33%
存續期間	26 天
無風險利率	0.29%

預期波動率係基於過去半年歷史股票價格波動率。

111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17 仟元。

二六、政府補助

合併公司於 111 及 110 年度取得政府補助金額分別為 71,550 仟元及 26,791 仟元，依補助款性質認列為當期損益或帳列資產減項予以遞延認列。

認列於其他收入之金額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帳列其他收入	<u>\$ 14,571</u>	<u>\$ 1,696</u>

另依被補助項目於資產耐用年限內轉列損益者，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取得 587,474 仟元及 566,299 仟元，減少折舊費用之金額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帳列折舊費用減項	<u>\$ 44,636</u>	<u>\$ 29,161</u>

二七、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之整體策略並無重大變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項目及非控制權益）組成。

合併公司除附註十七關於長期借款之各項承諾外，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之規定。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年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借入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八、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1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 衡量之金融資產</u>				
國外上市股票	\$ 4,392	\$ -	\$ -	\$ 4,392
理財產品	-	-	1,094,216	1,094,216
	<u>\$ 4,392</u>	<u>\$ -</u>	<u>\$ 1,094,216</u>	<u>\$ 1,098,608</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u>				
<u> 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				
股票	\$ -	\$ -	\$ 10,680	\$ 10,680

110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 衡量之金融資產</u>				
國外上市股票	\$ 6,354	\$ -	\$ -	\$ 6,354
理財產品	-	-	1,232,985	1,232,985
	<u>\$ 6,354</u>	<u>\$ -</u>	<u>\$ 1,232,985</u>	<u>\$ 1,239,339</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u>				
<u> 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				
股票	\$ -	\$ -	\$ 18,120	\$ 18,120

111及110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金 融 資 產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工 具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工 具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1,232,985	\$ 1,105,608	\$ 18,120	\$ 25,500
認列於損益(其他利益 及損失)				
－已實現	41,294	58,250	-	-

(接次頁)

(承前頁)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工具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工具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實現 損益)	\$ -	\$ -	(\$ 7,440)	(\$ 7,380)
處分/購買	(180,063)	69,127	-	-
年底餘額	<u>\$ 1,094,216</u>	<u>\$ 1,232,985</u>	<u>\$ 10,680</u>	<u>\$ 18,120</u>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市場基礎法，係以可類比標的之交易價格為依據，考量評價標的與可類比標的間之差異，以適當之乘數估算評價標的之價值。市場基礎法之常用評價係參考從事相同或類似營運項目之企業，其股票於活絡市場交易之價格，決定價值乘數，作為評價之依據。

子公司購買之人民幣理財產品係採用交易對手報價作為評價技術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以計算預期可因持有此項投資而獲取之收益。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	\$ 1,098,608	\$ 1,239,33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1)	12,813,502	12,997,26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10,680	18,120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0,707,302	13,731,529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存入保證金、長期借款及長期應付票券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工具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借款及租賃負債。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財務管理部門每季對合併公司之董事會提出報告。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合併公司係以自然避險法管理所承擔之外幣匯率及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之銷售額中約有 52.51% 非以發生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而成本金額中約有 3.70% 非以發生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合併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採自然避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三二。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7%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7% 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7%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7%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1.7%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損 益	美 元 之 影 響 (i)		人 民 幣 之 影 響 (i i)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 30,974	\$ 15,762	(\$ 16,826)	(\$ 40,886)

- (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貨幣計價銀行存款、應收及應付款項。
- (i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人民幣貨幣計價銀行存款、應收及應付款項。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持有固定及浮動利率資產及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4,226,020	\$ 4,801,345
— 金融負債	1,443,395	1,011,647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2,231,187	1,523,754
— 金融負債	2,645,703	3,329,103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0 個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 100 個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 4,145 仟元及 18,053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之暴險。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投資國內外上市（櫃）股票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11 及 110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分別增加／減少 44 仟元及 64 仟元。111 及 110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分別增加／減少 107 仟元及 181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除了合併公司前五大客戶外，合併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的信用暴險。

當交易對方互為關係企業時，合併公司將其定義為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於 111 及 110 年度內，合併公司對前五大客戶之信用風險集中情形均未超過總貨幣性資產之 13%，對其他交易對方之信用風險集中情形均未超過總貨幣性資產之 2%。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前五大客戶，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50% 及 51%。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11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上
無附息負債	\$ 1,410,892	\$ 2,771,491	\$ 2,482,819	\$ 32,184	\$ -
租賃負債	416	2,103	10,283	18,138	-
浮動利率工具	4,044	13,879	295,318	2,354,265	30,554
固定利率工具	622,719	796,709	-	-	-
	<u>\$ 2,038,071</u>	<u>\$ 3,584,182</u>	<u>\$ 2,788,420</u>	<u>\$ 2,404,587</u>	<u>\$ 30,554</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租賃負債	短於 1 年	1 ~ 5 年	5 ~ 10 年	10 ~ 15 年	15 ~ 20 年	20 年 以上
	<u>\$ 12,802</u>	<u>\$ 18,138</u>	<u>\$ -</u>	<u>\$ -</u>	<u>\$ -</u>	<u>\$ -</u>

110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無附息負債	\$ 3,040,373	\$ 3,127,199	\$ 3,241,270	\$ 31,502	\$ -
租賃負債	1,131	2,261	9,966	28,882	15,835
浮動利率工具	2,769	5,539	250,094	3,103,156	59,924
固定利率工具	663,327	230,216	69,682	-	-
	<u>\$ 3,707,600</u>	<u>\$ 3,365,215</u>	<u>\$ 3,571,012</u>	<u>\$ 3,163,540</u>	<u>\$ 75,759</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租賃負債	短於1年	1~5年	5~10年	10~15年	15~20年	20年以上
	<u>\$ 13,358</u>	<u>\$ 28,882</u>	<u>\$ 2,052</u>	<u>\$ 2,052</u>	<u>\$ 2,052</u>	<u>\$ 9,679</u>

上述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融資額度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1,600,000	\$ 1,600,000
— 未動用金額	<u>184,260</u>	<u>166,080</u>
	<u>1,784,260</u>	<u>1,766,080</u>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2,682,635	2,992,020
— 未動用金額	<u>19,204,785</u>	<u>24,033,879</u>
	<u>21,887,520</u>	<u>27,025,899</u>
	<u>\$ 23,671,780</u>	<u>\$ 28,791,979</u>

(五) 金融資產移轉資訊

合併公司年底尚未到期之應收帳款進行讓售之相關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交易對象	讓售金額	轉列至其他應收款金額	尚可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年利率(%)
星展銀行	<u>\$ 136,357</u>	<u>\$ -</u>	<u>\$ -</u>	<u>\$ 136,357</u>	2.89%

110年12月31日

交易對象	讓售金額	轉列至其他應收款金額	尚可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年利率(%)
星展銀行	<u>\$ 976,584</u>	<u>\$ -</u>	<u>\$ -</u>	<u>\$ 976,584</u>	0.85%

依讓售合約之約定，因商業糾紛（如銷貨退回或折讓等）而產生之損失由合併公司承擔，因信用風險而產生之損失則由該銀行承擔。

於 111 及 110 年度，合併公司將部分大陸地區之應收銀行承兌匯票向銀行貼現或背書轉讓予供應商以支付貨款，金額分別為 1,305,324 仟元及 1,004,251 仟元。已移轉之應收銀行承兌匯票，因商業糾紛（如銷貨退回或折讓等）而產生之損失由合併公司承擔，因信用風險而產生之損失則由該等銀行承擔。

於 111 及 110 年度，合併公司於移轉應收銀行承兌匯票時認列財務成本分別為 1,417 仟元及 1,820 仟元。

二九、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u>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SAMPO JAPAN 株式會社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青島中鋼精密金屬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江西百達精密製造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二) 營業收入

<u>帳 列 項 目</u>	<u>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銷貨收入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5,366	\$ 14,505
	關聯企業	676	513
		<u>\$ 6,042</u>	<u>\$ 15,018</u>

(三) 進 貨

<u>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關聯企業	<u>\$ 557,336</u>	<u>\$ 1,018,310</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交易之價格及收付款條件與其他客戶相比，無顯著不同。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 99</u>	<u>\$ 766</u>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	<u>\$ 670</u>	<u>\$ -</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11及110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關係人	關聯企業	<u>\$ 90,311</u>	<u>\$ 36,320</u>
應付帳款—關係人	關聯企業	<u>\$ 54,535</u>	<u>\$ 142,605</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承租協議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租賃費用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 440</u>	<u>\$ 451</u>

合併公司與上述關係人間之租賃契約，係參考市場行情議定租金，並依一般付款條件按季支付。

租賃費用包含短期租賃，短期租賃未來將支付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未來將支付之租賃給付總額	<u>\$ 372</u>	<u>\$ 385</u>

(七)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67,098</u>	<u>\$ 81,785</u>
退職後福利	<u>690</u>	<u>711</u>
	<u>\$ 67,788</u>	<u>\$ 82,496</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參酌同業標準及市場行情外，考量其學(經)歷、工作年資、工作績效及公司獲利狀況等因素後決定。

三十、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開立票據及進口貨物之關稅擔保等之擔保品：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自有土地	\$ 207,567	\$ 207,567
建築物	201,192	213,152
應收票據	236,522	290,24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918,631</u>	<u>3,188,575</u>
	<u>\$ 2,563,912</u>	<u>\$ 3,899,540</u>

三一、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 合併公司因購買原料及機器設備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日 圓	\$ -	\$ 67,950

(二) 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人 民 幣	\$ 17,924	\$ 39,964
新 台 幣	1,867	2,534
日 圓	54,500	-
美 元	2	2

(三) 本公司為進口貨物先放後稅，委由銀行開立保證函予關務署，截至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止，銀行已開立之保證函金額均為10,000仟元。

(四) 子公司瑞展動能股份有限公司為進口貨物先放後稅，委由銀行開立保證函予關務署，截至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止，銀行已開立之保證函金額均為500仟元。

三二、其他事項

合併公司受到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全球大流行之影響，部門廠房短暫停工，惟對合併公司生產影響並不重大。因我國及國際疫情仍具不確定性，合併公司將持續關注疫情發展並採取適當因應措施，以降低對營運之衝擊。

三三、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1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65,459	30.71	(美元：新台幣)		\$	2,010,242	
美元		27,881	6.9646	(美元：人民幣)			856,223	
人民幣		136,520	4.4094	(人民幣：新台幣)			601,974	
人民幣		79,575	0.1436	(人民幣：美元)			350,879	
日圓		77,455	0.2324	(日圓：新台幣)			18,001	
歐元		1,531	32.72	(歐元：新台幣)			50,107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人民幣		111,136	0.1436	(人民幣：美元)			490,048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9,678	30.71	(美元：新台幣)			297,201	
美元		24,332	6.9646	(美元：人民幣)			747,245	
人民幣		440,563	4.4094	(人民幣：新台幣)			1,942,634	
日圓		34,640	0.0527	(日圓：人民幣)			8,050	
歐元		260	32.72	(歐元：新台幣)			8,506	

110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67,628	27.68	(美元：新台幣)		\$	1,871,940	
美元		23,237	6.3757	(美元：人民幣)			643,192	
人民幣		150,287	4.3415	(人民幣：新台幣)			652,472	
人民幣		1,325	0.1568	(人民幣：美元)			5,753	
日圓		22,735	0.2405	(日圓：新台幣)			5,468	
歐元		14,053	31.32	(歐元：新台幣)			440,141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人民幣		116,599	0.1568	(人民幣：美元)			506,214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19,314	27.68	(美元：新台幣)			534,619	
美元		38,054	6.3757	(美元：人民幣)			1,053,331	
人民幣		705,578	4.3415	(人民幣：新台幣)			3,063,263	
日圓		364,208	0.0554	(日圓：人民幣)			87,592	
歐元		442	31.32	(歐元：新台幣)			13,836	

合併公司主要承擔美元及人民幣之外幣匯率風險。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功能性貨幣	111年度			110年度		
	功	能	性	功	能	性
	兌	表	達	兌	表	達
	貨	幣	貨	貨	幣	貨
	幣	幣	幣	幣	幣	幣
	淨	兌	換	淨	兌	換
	損	益	損	益	損	益
	益	損	益	損	益	損
美元	29.805	(美元：新台幣)	(\$ 1,117)	28.009	(美元：新台幣)	\$ 452
新台幣	1	(新台幣：新台幣)	260,090	1	(新台幣：新台幣)	(66,027)
人民幣	4.435	(人民幣：新台幣)	(58,860)	4.342	(人民幣：新台幣)	38,285
			<u>\$ 200,113</u>			<u>(\$ 27,290)</u>

三四、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六。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七。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八。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九。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十。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附表十一。

三五、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1. 壓縮機事業體
2. BLDC 馬達事業體

主要營運決策者將集團內各事業體直接銷售單位視為個別營運部門，惟編製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考量下列因素，將該等營運部門彙總視為單一營運部門：

1. 該等營運部門具有類似之長期銷貨毛利；
2. 產品性質及製程類似。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壓縮機事業	B L D C 馬達事業體	其 他	總 計
<u>111 年度</u>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7,513,716	\$ 535,990	\$ 321,284	\$ 18,370,990
部門間收入	<u>19,382,376</u>	<u>327,611</u>	<u>212,406</u>	<u>19,922,393</u>
部門收入	<u>\$ 36,896,092</u>	<u>\$ 863,601</u>	<u>\$ 533,690</u>	38,293,383
內部沖銷				(19,922,393)
合併收入				<u>18,370,990</u>
部門損益	<u>\$ 914,090</u>	(<u>\$ 155,280</u>)	<u>\$ 4,821</u>	763,631
利息收入				116,326
其他收入				67,724
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 酬勞				(181,486)
其他利益及損失				281,833
財務成本				(86,775)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損失份額				(<u>17,677</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943,576</u>

(接次頁)

(承前頁)

	壓縮機事業	B L D C 馬達事業體	其 他	總 計
110 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1,645,753	\$ 500,408	\$ 455,440	\$ 22,601,601
部門間收入	<u>25,557,354</u>	<u>403,582</u>	<u>413,027</u>	<u>26,373,963</u>
部門收入	<u>\$ 47,203,107</u>	<u>\$ 903,990</u>	<u>\$ 868,467</u>	48,975,564
內部沖銷				(26,373,963)
合併收入				<u>22,601,601</u>
部門損益	<u>\$ 923,199</u>	(<u>\$ 164,608</u>)	<u>\$ 223</u>	758,814
利息收入				102,148
其他收入				74,729
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 酬勞				(172,024)
其他利益及損失				12,940
財務成本				(84,394)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利益份額				<u>3,776</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695,989</u>

部門間銷貨係依市價計價。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租金收入、利息收入、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處分投資利益、外幣兌換損益淨額、金融工具評價損益、利息費用、其他財務成本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兩個地區營運—台灣及中國。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中 國	\$ 9,720,730	\$ 12,280,842
美 國	2,711,341	2,595,695
波 蘭	1,658,379	2,858,692

(接次頁)

(承前頁)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泰國		\$ 1,315,815	\$ 1,145,248
捷克		623,824	665,638
馬來西亞		413,737	296,046
埃及		385,995	549,329
巴西		312,461	761,758
其他		<u>1,228,708</u>	<u>1,448,353</u>
		<u>\$ 18,370,990</u>	<u>\$ 22,601,601</u>

		非流動	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中國		\$ 5,636,851	\$ 6,230,608
台灣		<u>712,854</u>	<u>1,159,796</u>
		<u>\$ 6,349,705</u>	<u>\$ 7,390,404</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及淨確定福利資產。

(三)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客戶 A	<u>\$ 2,114,766</u>	<u>NA (註)</u>

註：收入金額未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或外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註 3)	期末餘額 (註 3)	實際動支金額 (註 3)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 1)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帳金	備抵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總額 (註 2)	資金貸與總額 (註 2)	備註
														名稱	價值	價值			
0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瑞智(九江)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NTD 352,755 (RMB 80,000)	NTD 352,755 (RMB 80,000)	NTD 352,755 (RMB 80,000)	1.46%	2	\$ -	營業週轉	\$ -	-	-	-	NTD 949,163	NTD 1,898,327		
0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瑞展動能(九江)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NTD 440,943 (RMB 100,000)	NTD 220,472 (RMB 50,000)	NTD 220,472 (RMB 50,000)	1.60%	2	-	營業週轉	-	-	-	-	NTD 949,163	NTD 1,898,327		
1	Rechi Holdings Co., Ltd.	瑞智(九江)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NTD 1,136,270 (USD 37,000)	NTD 737,040 (USD 24,000)	NTD 737,040 (USD 24,000)	-	2	-	營業週轉	-	-	-	-	NTD 11,648,350	NTD 11,648,350		
2	瑞智(九江)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瑞展動能(九江)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NTD 352,755 (RMB 80,000)	NTD 176,377 (RMB 40,000)	NTD 176,377 (RMB 40,000)	3.00%	2	-	營業週轉	-	-	-	-	NTD 850,498	NTD 850,498		
3	東莞瑞智壓縮機有限公司	瑞展動能(九江)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NTD 132,283 (RMB 30,000)	NTD - (RMB -)	NTD - (RMB -)	-	2	-	營業週轉	-	-	-	-	NTD 81,056	NTD 81,056		
4	瑞智(青島)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瑞智(九江)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NTD 220,472 (RMB 50,000)	NTD - (RMB -)	NTD - (RMB -)	-	2	-	營業週轉	-	-	-	-	NTD 1,828,177	NTD 1,828,177		

註 1：(1) 有業務往來者。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 2：(1) 本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分別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十及百分之二十為限。

(2) Rechi Holdings Co., Ltd.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皆以不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惟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因購料或營運週轉需要者，其資金貸與之金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為限。

(3) 瑞智(九江)精密機電有限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皆以不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惟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因購料或營運週轉需要者，其資金貸與之金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為限。

(4) 東莞瑞智壓縮機有限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皆以不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惟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因購料或營運週轉需要者，其資金貸與之金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為限。

(5) 瑞智(青島)精密機電有限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皆以不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惟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因購料或營運週轉需要者，其資金貸與之金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為限。

註 3：係依期末匯率評價。

註 4：業於合併報表沖銷。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或外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註4及6)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註6)	實際動支金額 (註6)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4及6)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0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Rechi Holdings Co., Ltd.	註1	NTD 9,491,633	NTD 1,750,470 (USD 57,000)	NTD 1,320,530 (USD 43,000)	NTD 629,555 (USD 20,500)	\$ -	14%	NTD14,237,450	Y	N	N	
0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瑞智(九江)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註2	NTD 9,491,633	NTD 1,537,060 (USD 40,000) (RMB 70,000)	NTD 1,260,670 (USD 31,000) (RMB 70,000)	NTD 384,103 (USD 5,473) (RMB 48,992)	-	13%	NTD14,237,450	Y	N	Y	
1	瑞智(青島)精密機電有限公司(註5)	青島瑞智機電銷售有限公司	註3(2)	NTD 4,570,440 (RMB 1,036,514)	NTD 1,190,547 (RMB 270,000)	NTD 220,472 (RMB 50,000)	NTD 220,472 (RMB 50,000)	-	5%	NTD 6,855,665 (RMB 1,554,772)	N	N	Y	
1	瑞智(青島)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瑞智制冷機器(東莞)有限公司	註3(1)	NTD 4,570,440 (RMB 1,036,514)	NTD 132,283 (RMB 30,000)	NTD 132,283 (RMB 30,000)	NTD 93,013 (RMB 21,094)	-	3%	NTD 6,855,665 (RMB 1,554,772)	N	N	Y	
2	瑞展動能股份有限公司	瑞展動能(九江)有限公司	註2	NTD 524,516	NTD 92,130 (USD 3,000)	NTD 92,130 (USD 3,000)	NTD - (USD -)	-	9%	NTD 524,516	N	N	Y	
2	瑞展動能股份有限公司	歐博立科股份有限公司	註1	NTD 524,516	NTD 30,000	NTD 15,000	NTD 15,000	-	1%	NTD 524,516	N	N	N	
3	東莞瑞智壓縮機有限公司	瑞智制冷機器(東莞)有限公司	註3(1)	NTD 202,640 (RMB 45,956)	NTD 110,236 (RMB 25,000)	NTD 110,236 (RMB 25,000)	NTD - (USD -)	-	54%	NTD 303,960 (RMB 68,934)	N	N	Y	

註1：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註2：本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註3：(1)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2)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4：(1)本公司個別對象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9,491,633$ (淨值) $\times 100\% = 9,491,633$ 。

(2)本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9,491,633$ (淨值) $\times 150\% = 14,237,450$ 。

(3)瑞智(青島)精密機電有限公司個別對象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RMB1,036,514$ (淨值) $\times 100\% = RMB1,036,514$ 。

(4)瑞智(青島)精密機電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RMB1,036,514$ (淨值) $\times 150\% = RMB1,554,772$ 。

(5)瑞展動能股份有限公司個別對象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1,049,031$ (淨值) $\times 50\% = 524,516$ 。

(6)瑞展動能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1,049,031$ (淨值) $\times 50\% = 524,516$ 。

(7)東莞瑞智壓縮機有限公司個別對象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RMB45,956$ (淨值) $\times 100\% = RMB45,956$ 。

(8)東莞瑞智壓縮機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RMB45,956$ (淨值) $\times 150\% = RMB68,934$ 。

註5：瑞智(青島)精密機電有限公司為青島瑞智機電銷售有限公司背書保證之額度，為瑞智(青島)精密機電有限公司及TCL瑞智(惠州)制冷設備有限公司共同背書保證。

註6：係依期末匯率評價。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仟股及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公 允 價 值	
瑞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夏普株式會社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	\$ 4,392	-	\$ 4,392	註 1
	大青節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00	-	0.9%	-	-
	磁科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	10,680	7.5%	10,680	-
瑞智制冷機器（東莞）有限公司	中行日積月累理財產品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67,485	-	67,485	註 2
	中行樂享天天理財產品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64,909	-	64,909	註 2
	國民信托嘉隆 102 號春甲期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88,189	-	88,189	註 2
東莞瑞智壓縮機有限公司	中行樂享天天理財產品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18,242	-	18,242	註 2
	國民信托嘉隆 101 號春乙期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44,094	-	44,094	註 2
青島瑞智機電銷售有限公司	工行添利寶理財產品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126,994	-	126,994	註 2
	富國聚保益 12 號理財產品第 15 期理財產品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66,142	-	66,142	註 2
	國民信托嘉隆 106 號春甲期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132,283	-	132,283	註 2
	國民信托嘉隆 106 號春乙期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88,189	-	88,189	註 2
	國民信托嘉隆 106 號春丙期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132,283	-	132,283	註 2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公 允 價 值	
瑞智(青島)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工行添利寶理財產品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44,934	-	\$ 44,934	註 2
	國民信托嘉隆 107 號春甲期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132,283	-	132,283	註 2
	國民信托嘉隆 107 號春乙期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88,189	-	88,189	註 2

註 1：公允價值係按各該股票 111 年 12 月底之收盤價計算。

註 2：公允價值衡量係採用交易對手報價作為評價技術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以計算預期可因持有此項投資而獲取之收益。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處分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原取得日期	帳面金額	交易金額	價款收取情形	處分損益	交易對象	關係	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項
瑞展動能股份有限公司	屏東廠建築物	111 年 9 月	104 年 8 月	\$ 374,837	\$ 506,216	已於 112 年 1 月全數收款	\$ 131,379	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改善營運虧損及增加資金運用效益	鑑價報告	無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者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科目	餘額	佔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TCL瑞智(惠州)制冷設備有限公司	Rechi Holdings Co., Ltd.之子公司	進貨	\$ 1,398,374	16%	核銷60-90天	無顯著不同	月結30-120天	應付帳款	\$ 303,013	15%	註
	瑞智(青島)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Rechi Investments Holdings Co., Ltd.之子公司	進貨	4,670,955	55%	核銷60-90天	無顯著不同	月結30-120天	應付帳款	1,270,389	65%	註
	瑞智(九江)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Rechi Holdings Co., Ltd.之子公司	進貨	901,876	11%	核銷60-90天	無顯著不同	月結30-120天	應付帳款	159,488	8%	註
	瑞智制冷機器(東莞)有限公司	GR Holdings (Hong Kong) Limited之子公司	進貨	627,425	7%	核銷60-90天	無顯著不同	月結30-120天	應付帳款	187,969	10%	註
瑞智制冷機器(東莞)有限公司	TCL瑞智(惠州)制冷設備有限公司	Rechi Holdings Co., Ltd.之子公司	銷貨	1,241,636	57%	T/T月結60天	無顯著不同	T/T月結60-90天	應收帳款	190,321	42%	註
	瑞智(青島)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Rechi Investments Holdings Co., Ltd.之子公司	銷貨	195,701	9%	T/T月結60天	無顯著不同	T/T月結60-90天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43,464 21,774	10% 5%	註 註
TCL瑞智(惠州)制冷設備有限公司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銷貨	627,425	29%	核銷60-90天	無顯著不同	T/T月結60-90天	應收帳款	187,969	42%	註
	瑞智精密機械(惠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855,137	20%	T/T月結90天	無顯著不同	月結30-150天/ 月結60天承兌匯票180天	應付帳款 應付票據	275,223 1,155,272	37% 44%	註 註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銷貨	1,398,374	30%	核銷60-90天	無顯著不同	月結30-150天/ 月結60天承兌匯票180天	應收帳款	303,013	29%	註
	瑞智制冷機器(東莞)有限公司	GR Holdings (Hong Kong) Limited之子公司	進貨	1,241,636	29%	T/T月結60天	無顯著不同	月結30-150天/ 月結60天承兌匯票180天	應付帳款	190,321	25%	註
	青島瑞智機電銷售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3,079,891	65%	月結60天承兌匯票180天	無顯著不同	月結30-150天/ 月結60天承兌匯票180天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717,255 198,932	68% 14%	註 註
	瑞智(九江)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Rechi Holdings Co., Ltd.之子公司	銷貨	156,836	3%	核銷60-90天	無顯著不同	月結30-150天/ 月結60天承兌匯票180天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373 44,061	- 3%	註 註

(接次頁)

(承前頁)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科目	餘額	佔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瑞智精密機械(惠州)有限公司	TCL瑞智(惠州)制冷設備有限公司	母 公 司	銷 貨	\$ 855,137	100%	T/T月結90天	無顯著不同	月結30-120天/ 月結60天承兌匯票180天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 275,223 1,155,272	100% 100%	註 註
瑞智(青島)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銷 貨	4,670,955	69%	核銷60-90天	無顯著不同	月結30-120天/ 月結60天承兌匯票180天	應收帳款	1,270,389	70%	註
	青島瑞智機電銷售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銷 貨	1,985,300	29%	月結60天承兌匯票180天	無顯著不同	月結30-120天/ 月結60天承兌匯票180天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545,785 383,621	30% 52%	註 註
	瑞智制冷機器(東莞)有限公司	GR Holdings (Hong Kong) Limited 之子公司	進 貨	195,701	3%	T/T月結60天	無顯著不同	月結30-120天/ 月結60天承兌匯票180天	應付帳款 應付票據	43,464 21,774	6% 3%	註 註
	青島中鋼精密金屬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進 貨	371,539	6%	到貨後7天/月結承兌匯票180天	無顯著不同	月結30-120天/ 月結60天承兌匯票180天	應付帳款 應付票據	13,490 273	2% -	
青島瑞智機電銷售有限公司	TCL瑞智(惠州)制冷設備有限公司	母 公 司	進 貨	3,079,891	40%	月結60天承兌匯票180天	無顯著不同	月結60天承兌匯票180天	應付帳款 應付票據	717,255 198,932	39% 21%	註 註
	瑞智(青島)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母 公 司	進 貨	1,985,300	26%	月結60天承兌匯票180天	無顯著不同	月結60天承兌匯票180天	應付帳款 應付票據	545,785 383,621	29% 41%	註 註
	瑞智(九江)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Rechi Holdings Co., Ltd.之子公司	進 貨	2,565,802	33%	月結60天承兌匯票180天	無顯著不同	月結60天承兌匯票180天	應付帳款 應付票據	590,221 347,838	32% 37%	註 註
瑞智(九江)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青島瑞智機電銷售有限公司	TCL瑞智(惠州)制冷設備有限公司及瑞智(青島)精密機電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銷 貨	2,565,802	66%	月結60天承兌匯票180天	無顯著不同	月結30-120天/ 月結60天承兌匯票180天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590,221 347,838	77% 25%	註 註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銷 貨	901,876	23%	核銷60-90天	無顯著不同	月結30-120天/ 月結60天承兌匯票180天	應收帳款	159,488	21%	註
	瑞展動能(九江)有限公司	Dyna Rechi Holdings Co., Ltd.之子公司	進 貨	1,430,171	40%	T/T月結90天	無顯著不同	月結30-120天/ 月結60天承兌匯票180天	應付帳款 應付票據	299,259 88,835	53% 8%	註 註
	TCL瑞智(惠州)制冷設備有限公司	Rechi Holdings Co., Ltd.之子公司	進 貨	156,836	4%	月結60天承兌匯票180天	無顯著不同	月結30-120天/ 月結60天承兌匯票180天	應付帳款 應付票據	373 44,061	- 4%	註 註
	江西百達精密製造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進 貨	141,750	4%	月結30天承兌匯票180天	無顯著不同	月結30-120天/ 月結60天承兌匯票180天	應付帳款 應付票據	32,058 68,850	6% 6%	

(接次頁)

(承前頁)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科目	餘額	佔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瑞展動能(九江)有限公司	瑞智(九江)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Rechi Holdings Co., Ltd.之子公司	銷貨	\$ 1,430,171	74%	T/T月結90天	無顯著不同	月結30-120天/ 月結60天承兌匯票180天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 299,259 88,835	59% 81%	註 註
	瑞展動能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319,521	16%	核銷60-90天	無顯著不同	月結30-120天/ 月結60天承兌匯票180天	應收帳款	197,392	39%	註
瑞展動能股份有限公司	瑞展動能(九江)有限公司	孫公司	進貨	319,521	86%	核銷60-90天	無顯著不同	月結30-120天	應付帳款	197,392	100%	註
歐博立科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福登機電有限公司	孫公司	進貨	207,704	95%	核銷60-90天	無顯著不同	月結30-120天	應付帳款	50,748	100%	註
東莞福登機電有限公司	歐博立科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207,704	97%	核銷60-90天	無顯著不同	月結30-120天	應收帳款	50,748	98%	註

註：業於合併報表沖銷。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註1)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處理方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呆帳	備抵金額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瑞智(九江)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Rechi Holdings Co., Ltd.之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註2) \$ 354,894	-	\$ -	-	\$ -	\$ -	-
	瑞展動能(九江)有限公司	Dyna Rechi Holdings Co., Ltd.之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註2) 220,717	-	-	-	-	-	-
Rechi Holdings Co., Ltd.	瑞智(九江)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註3) 737,040	-	-	-	-	-	-
	TCL 瑞智(惠州)制冷設備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註4) 171,483	-	-	-	171,483	-	-
瑞智制冷機器(東莞)有限公司	TCL 瑞智(惠州)制冷設備有限公司	Rechi Holdings Co., Ltd.之子公司	應收帳款 190,321	6.52	-	-	73,230	-	-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應收帳款 187,969	3.34	-	-	109,454	-	-
TCL 瑞智(惠州)制冷設備有限公司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應收帳款 303,013	4.61	-	-	99,498	-	-
	青島瑞智機電銷售有限公司	子公司	應收帳款 717,255	3.36	-	-	347,902	-	-
			應收票據 198,932	3.36	-	-	86,286	-	-
瑞智精密機械(惠州)有限公司	TCL 瑞智(惠州)制冷設備有限公司	母公司	應收帳款 275,223	0.60	-	-	109,765	-	-
			應收票據 1,155,272	0.60	-	-	-	-	-
瑞智(青島)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應收帳款 1,270,389	3.68	-	-	761,200	-	-
	青島瑞智機電銷售有限公司	子公司	應收帳款 545,785	2.14	-	-	88,385	-	-
			應收票據 383,621	2.14	-	-	104,597	-	-

(接次頁)

(承前頁)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註1)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金額	應收關係人款項 處理方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瑞智(九江)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青島瑞智機電銷售有限公司	TCL 瑞智(惠州)制冷設備有限公司及瑞智(青島)精密機電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應收帳款 \$ 590,221	2.74	\$ -	-	\$ 150,573	\$ -
			應收票據 347,838	2.74	-	-	347,838	-
	瑞展動能(九江)有限公司	Dyna Rechi Holdings Co.,Ltd 之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註2) 180,878	-	-	-	-	-
瑞展動能(九江)有限公司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應收帳款 159,488	5.65	-	-	46,885	-
	瑞智(九江)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Rechi Holdings Co., Ltd.之子公司	應收帳款 299,259	3.69	-	-	230,376	-
	瑞展動能股份有限公司	母 公 司	應收票據 88,835 應收帳款 197,392	3.69 1.62	- -	- -	35,796 35,581	- -

註 1：業於合併報表沖銷。

註 2：係資金貸與款項及應收代墊款。

註 3：係資金貸與款項。

註 4：係盈餘分配款。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3)
0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瑞智(九江)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 354,894	無顯著不同	1%
1	Rechi Holdings Co., Ltd.	瑞智(九江)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737,040	無顯著不同	3%
2	瑞智制冷機器(東莞)有限公司	母公司	2	銷貨	627,425	無顯著不同	3%
2	瑞智制冷機器(東莞)有限公司	TCL瑞智(惠州)制冷設備有限公司	3	銷貨	1,241,636	無顯著不同	7%
2	瑞智制冷機器(東莞)有限公司	瑞智(青島)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3	銷貨	195,701	無顯著不同	1%
3	TCL瑞智(惠州)制冷設備有限公司	母公司	2	銷貨	1,398,374	無顯著不同	8%
3	TCL瑞智(惠州)制冷設備有限公司	母公司	2	應收帳款	303,013	無顯著不同	1%
3	TCL瑞智(惠州)制冷設備有限公司	青島瑞智機電銷售有限公司	3	銷貨	3,079,891	無顯著不同	17%
3	TCL瑞智(惠州)制冷設備有限公司	青島瑞智機電銷售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717,255	無顯著不同	3%
4	瑞智精密機械(惠州)有限公司	TCL瑞智(惠州)制冷設備有限公司	3	銷貨	855,137	無顯著不同	5%
4	瑞智精密機械(惠州)有限公司	TCL瑞智(惠州)制冷設備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275,223	無顯著不同	1%
4	瑞智精密機械(惠州)有限公司	TCL瑞智(惠州)制冷設備有限公司	3	應收票據	1,155,272	無顯著不同	5%
5	瑞智(青島)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母公司	2	銷貨	4,670,955	無顯著不同	25%
5	瑞智(青島)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母公司	2	應收帳款	1,270,389	無顯著不同	5%
5	瑞智(青島)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青島瑞智機電銷售有限公司	3	銷貨	1,985,300	無顯著不同	11%
5	瑞智(青島)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青島瑞智機電銷售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545,785	無顯著不同	2%
5	瑞智(青島)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青島瑞智機電銷售有限公司	3	應收票據	383,621	無顯著不同	2%
6	瑞智(九江)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母公司	2	銷貨	901,876	無顯著不同	5%
6	瑞智(九江)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青島瑞智機電銷售有限公司	3	銷貨	2,565,802	無顯著不同	14%
6	瑞智(九江)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青島瑞智機電銷售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590,221	無顯著不同	2%
6	瑞智(九江)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青島瑞智機電銷售有限公司	3	應收票據	347,838	無顯著不同	1%
7	瑞展動能(九江)有限公司	瑞智(九江)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3	銷貨	1,430,171	無顯著不同	8%
7	瑞展動能(九江)有限公司	瑞智(九江)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299,259	無顯著不同	1%
7	瑞展動能(九江)有限公司	瑞展動能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	319,521	無顯著不同	2%
8	東莞福登機電有限公司	歐博立科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	207,704	無顯著不同	1%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仟股及新台幣或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		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Rechi Holdings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業務	\$ 8,194,085	\$ 8,194,085	-	100.00	\$ 11,564,360	\$ 373,792	\$ 378,211	子公司
	瑞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投資業務	150,000	150,000	15,000	100.00	121,656	(1,994)	(1,994)	子公司
	瑞展動能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直流無刷馬達	443,442	720,000	44,344	42.20	442,733	(17,947)	(7,574)	子公司
Rechi Holdings Co., Ltd.	Rechi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業務	USD 25,768	USD 25,768	-	100.00	USD 35,671	USD 1,496	不適用	孫公司
	Rechi Investments Holdings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業務	USD 90,000	USD 90,000	-	100.00	USD 148,668	USD 8,851	不適用	孫公司
Rechi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 Ltd.	GR Holdings (Hong Kong) Limited	香港	投資業務	USD 25,701	USD 25,701	-	100.00	USD 35,508	USD 1,499	不適用	曾孫公司
瑞展動能股份有限公司	Dyna Rechi Holdings Co., Ltd.	薩摩亞	投資業務	784,303	784,303	-	100.00	790,572	(2,949)	不適用	孫公司
	歐博立科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銷售業務	90,746	90,746	7,004	100.00	106,471	(20,744)	不適用	孫公司
歐博立科股份有限公司	Ablek Technology Ltd.	薩摩亞	投資業務	90,919	90,919	-	100.00	70,885	3,818	不適用	曾孫公司

註 1：業於合併報表沖銷。

註 2：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九。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或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4)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瑞智制冷機器(東莞)有限公司	冷媒壓縮機之馬達、空調機配件	NTD 231,922 (USD 7,552)	註2	NTD 776,687 (USD 25,291)	\$ -	\$ -	NTD 776,687 (USD 25,291)	\$ 47,153	100.00	\$ 47,153	NTD1,054,724 (USD 34,345)	NTD 395,422 (US\$ 12,876)	
東莞瑞智壓縮機有限公司	迴轉式冷媒壓縮機	NTD 110,372 (USD 3,594)	註1	NTD 320,889 (USD 10,449)	-	-	NTD 320,889 (USD 10,449)	873	100.00	873	NTD 202,640 (USD 6,599)	NTD 46,986 (US\$ 1,530)	
TCL 瑞智(惠州)制冷設備有限公司	迴轉式冷媒壓縮機	NTD2,203,197 (USD 71,742)	註1	NTD1,018,466 (USD 33,164)	-	-	NTD1,018,466 (USD 33,164)	109,655	77.78	85,288	NTD2,324,320 (USD 75,686)	NTD1,997,317 (US\$ 65,038)	
瑞智精密機械(惠州)有限公司	迴轉式冷媒壓縮機零組件	NTD1,454,088 (USD 47,349)	註1	NTD 92,130 (USD 3,000)	-	-	NTD 92,130 (USD 3,000)	1,486	77.78	1,156	NTD1,187,865 (USD 38,680)	NTD 178,916 (US\$ 5,826)	
瑞智(青島)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迴轉式冷媒壓縮機零組件	NTD2,763,900 (USD 90,000)	註2	NTD 859,880 (USD 28,000) (註7)	-	-	NTD 859,880 (USD 28,000) (註7)	263,798	100.00	263,798	NTD4,570,442 (USD 148,826)	NTD2,946,901 (US\$ 95,959)	
青島瑞智機電銷售有限公司	銷售業務	NTD 30,866 (RMB 7,000)	註9	NTD - (RMB -)	-	-	NTD - (RMB -)	59,601	88.89	52,979	NTD 427,631 (RMB 96,981)	-	
青島中鋼精密金屬有限公司	加工生產	NTD 614,200 (USD 20,000)	註1	NTD - (USD -)	-	-	NTD - (USD -)	(38,720)	30.00	(11,616)	NTD 164,397 (USD 5,353)	NTD 28,898 (US\$ 941)	
瑞展動能(九江)有限公司	冷媒壓縮機之馬達、直流無刷馬達	NTD1,138,582 (CNY 258,215)	註3	NTD 715,986 (RMB 162,376) (註10)	-	-	NTD 715,986 (RMB 162,376) (註10)	(4,548)	62.72	(2,853)	NTD 768,235 (RMB 174,225)	-	
瑞智(九江)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迴轉式冷媒壓縮機	NTD2,026,860 (USD 66,000)	註1	NTD2,026,860 (USD 66,000)	-	-	NTD2,026,860 (USD 66,000)	16,177	100.00	16,177	NTD2,126,246 (USD 69,236)	-	
江西百達精密製造有限公司	加工生產	NTD1,176,838 (USD 38,321)	註1	NTD 353,042 (USD 11,496)	-	-	NTD 353,042 (USD 11,496)	(20,203)	30.00	(6,061)	NTD 325,651 (USD 10,604)	-	
東莞福登機電有限公司	家用電器馬達	NTD 21,497 (USD 700)	註11	NTD - (USD -)	-	-	NTD - (USD -)	3,815	42.20	1,610	NTD 3,123 (RMB 708)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NTD 6,163,940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5)	NTD 4,335,699 (US\$141,182)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註6)
----------------------	---------------	------------------	--------------------------------	--------------------	------

- 註1：本公司於英屬維京群島設立一控股公司(Rechi Holdings Co., Ltd.)並由其轉投資英屬維京群島設立 Rechi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 Ltd.、Rechi Investments Holdings Co., Ltd. 及大陸設立 TCL 瑞智(惠州)制冷設備有限公司、東莞瑞智壓縮機有限公司、瑞智精密機械(惠州)有限公司、青島中鋼精密金屬有限公司、瑞智(九江)精密機電有限公司及江西百達精密製造有限公司。
- 註2：本公司透過 GR Holdings (Hong Kong) Limited 及 Rechi Investments Holdings Co., Ltd.轉投資大陸設立瑞智制冷機器(東莞)有限公司及瑞智(青島)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 註3：本公司之子公司瑞展動能股份有限公司係透過 Dyna Rechi Holdings Co., Ltd.轉投資大陸設立瑞展動能(九江)有限公司。
- 註4：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 5：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金額如下：

大 陸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金 額
瑞智制冷機器（東莞）有限公司	\$ 12,999
東莞瑞智壓縮機有限公司	8,920
TCL 瑞智（惠州）制冷設備有限公司	-
瑞智精密機械（惠州）有限公司	6,566
瑞智（青島）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3,448
青島中鋼精密金屬有限公司	5,168
瑞展動能（九江）有限公司	25,800
瑞智（九江）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66,000
江西百達精密製造有限公司	11,581
東莞福登機電有限公司	700
	<u>\$ 141,182</u>

註 6：經經濟部工業局經授工字第 10320409110 號核准符合「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第三點但書規定，不受該條投資金額或比例上限制。

註 7：實收資本額與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差異係 Rechi Holdings Co., Ltd. 以自有資金直接投資。

註 8：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與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金額差異係盈餘轉增資及盈餘匯回。

註 9：係由 TCL 瑞智（惠州）制冷設備有限公司及瑞智（青島）精密機電有限公司共同出資，股權比例各為 50%。

註 10：實收資本額與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差異係瑞智（九江）精密機電有限公司以自有資金直接投資。

註 11：本公司之孫公司歐博立科股份有限公司係透過 Ablek Technology Ltd. 轉投資大陸東莞福登機電有限公司。

註 12：除青島中鋼精密金屬有限公司及江西百達精密製造有限公司外，業於合併報表沖銷。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收（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類型	進、銷貨		價格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		備註
		金額	百分比		付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金額	百分比	（損）益金額		
TCL 瑞智（惠州）制冷設備有限公司	進貨	\$ 1,398,374	16%	正常	核銷 60-90 天	正常	(\$ 303,013)	15%	\$ 438		
瑞智（青島）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進貨	4,670,955	55%	正常	核銷 60-90 天	正常	(1,270,389)	65%	1,408		
瑞智（九江）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進貨	901,876	11%	正常	核銷 60-90 天	正常	(159,488)	8%	-		
瑞智制冷機器（東莞）有限公司	進貨	627,425	7%	正常	核銷 60-90 天	正常	(187,969)	10%	2,722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十一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	137,920,160	27.31%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